

**2020 年度吴忠市红寺堡区
退役军人事务局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四）预算管理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落实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服务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及价值导向。

2.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3.组织指导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

4.组织落实自治区退役特殊保障政策。

5.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伍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协调落实工作。

6.做好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贯彻落实中央、自治区、吴忠市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机构的规划、政策。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做好军供服务保障工作。

7.组织实施全区拥军优属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8.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

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组织申报拟列入全国重点保护单位的烈士纪念建筑物名录，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先进个人典型事迹。

9.指导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10.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11.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地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机构设置

1.机构情况：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为红寺堡区一级预算单位，纳入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

2.人员情况：退役军人事务局编制9人，行政编5人，事业编4人。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1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0.49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768.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7.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1.76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6.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6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5.73	年末结转和结余	61	181.03
总计	30	997.48	总计	62	997.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1 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11.76	911.27						0.49	
208			858.86	858.37						0.49	
20802			30.82	30.33						0.49	
2080202			30.82	30.33						0.49	
20805			11.30	11.30							
2080505			11.30	11.30							
20808			198.60	198.60							
2080802			198.60	198.60							

20809	退役安置	208.69	208.69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7.09	117.0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54.20	54.2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7.40	37.4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09.45	409.45					
2082801	行政运行	140.11	140.1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15	85.15					
2082804	拥军优属	175.05	175.0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13	9.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39	35.3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9	7.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3	6.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6	0.4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8.00	28.00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8.00	2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1	17.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1	17.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8	10.68					
2210203	购房补贴	6.84	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3 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816.46	176.31	640.15			
合计								
208			768.88	151.41	617.48			
20802			30.33		30.33			
2080202			30.33		30.33			
20805			11.30	11.30				
2080505			11.30	11.30				
20808			158.98		158.98			
2080802			158.98		158.98			

20809	退役安置	158.82		158.8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7.09		117.0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33		4.3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7.40		37.4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09.45	140.11	269.34			
2082801	行政运行	140.11	140.1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15	85.15				
2082804	拥军优属	175.05		175.0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13		9.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6	7.39	22.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9	7.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3	6.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6	0.4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67		22.6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67		22.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1	17.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1	17.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8	10.68				
2210203	购房补贴	6.84	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4 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11.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8.88	768.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06	30.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51	17.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二、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11.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816.46	816.4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7.4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42.25	142.2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7.44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958.71	合计	64	958.71	958.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余结转情况，数据取自财决01-1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816.46	176.31	640.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8.88	151.41	617.48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30.33		30.33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0.33		30.3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0	11.3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0	11.30	0
20808		抚恤	158.98		158.98
2080802		伤残抚恤	158.98		158.98
20809		退役安置	158.82		158.82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117.09		117.09
2080904		退役士兵管理教育	4.33		4.3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37.40		37.40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409.45	140.11	269.34
2082801		行政运行	140.11	140.11	
2082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15		85.15
2082804		拥军优属	175.05		175.05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9.13		9.1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6	7.39	22.6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9	7.3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3	6.9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6	0.46	
21014	优抚对象医疗	22.67		22.67
2101401	优抚对象医疗补助	22.67		22.6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51	17.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7.51	17.5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68	10.68	
2210203	购房补贴	6.84	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5.2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42.68	30201	办公费	1.3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33.59	30202	印刷费	0.1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18.44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33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0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93	30208	取暖费	5.95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46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6	30211	差旅费	0.01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3	住房公积金	10.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3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58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14.8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6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4.00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160.06	公用经费合计				16.25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8-1 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2020 年度预算数						2020 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2020 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数据取自 F03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09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部门：吴忠市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栏次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数据取自财决 11 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总计 911.76 万元，支出总计 816.4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增长 19.62%，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增加，与 2019 年度相比支出增长 20.73%，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收入合计 911.7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11.76 万元，占 99.83%；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91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支出合计 816.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6.31 万元，占 21.59%；项目支出 640.15 万元，占 78.4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911.27 万元，支出总计 816.46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入增长 35.4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增加，与 2019 年度相比支出增长 33.84%，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16.46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9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275.85万元，增加33.78%，主要原因是2020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16.4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说明）如：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768.88万元，占94.17%；卫生健康（类）支出30.06万元，占3.68%；住房保障（类）支出17.51万元，占2.1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14.57万元，支出决算为816.4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59.5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优抚对象生活补助资金和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按经济分类填列到款级科目）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76.3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60.06万元，公用经费16.25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154.05万元，较2020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80.92万元，增长52.52%，主要原因是2019年机构改革新成立，编制空缺，2020年4月新增事业人员4人，行政

人员 1 人。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96.03 万元，增长 62.33%。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6.25 万元，较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8.72 万元，增长 53.66%，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人员增多，办公经费、差旅费支出较大；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14.18 万元，增长 87.26%。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8.93 万元，主要用于优抚对象生活补助、优抚对象医疗保障及职工妇女卫生费的发放。

4.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0 万元，较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5. 资本性支出 0 万元，较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6.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0 万元，较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7. 对企业补助 0 万元，较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元，增长 0%。

8. 其他支出 0 万元，较 2020 年度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较 2019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总体情况说明。2020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

2020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
无

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比2019年度增加0万元，增加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减少0万元，下降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减少0万元，下降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0万元，增长0%；

（二）“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2020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0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数0个，因公出国（境）人次数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0等。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国内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接待应急考察。国（境）外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2020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1个，国内公务接待人次0人，国（境）

外公务接待批次0个，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0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本年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较2019年度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备注：此数据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

2020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25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2020年度本部门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部门房屋面积265.1平方米，共有车辆0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单价50万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1. 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红寺堡区应急管理局组织对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在编制部门预算时，依据预算相关管理规定，配合财政部门对重大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的绩效意识，规范资金使用效益。

2.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红寺堡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0 年在部门决算中增加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根据年初设定的目标，我单位对优抚对象生活补助和优抚对象医疗保障 2 个项目进行绩效评价。发现的主要问题：资金使用效率低。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规范资金使用效益。

推进的建议和对策：（1）加强组织管理，完善工作联动机制。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有关“明确绩效管理责任约束”的要求，建立健全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机制。

（2）加大宣传力度，根植绩效理念。以各种形式和渠道广泛宣传预算绩效管理政策，大力倡导“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理念，营造“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的良好氛围，使各部门以及社会公众都了解、关心、重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3）强化评价结果应用，落实绩效工作实效。建立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有机结合机制，将评价结果作为安排以后年度预算的重要依据，预算部门根据评价结果，针对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结合评价报告提出的建议，督促预算单位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方案，并就整改方案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4) 加强业务培训，提升预算绩效人员工作水平。财政部门积极组织多层次、全方位培训，定期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基础理论和实务操作培训，进一步加强理论研究，对绩效评价的范围、方法、技术手段进行探索和研究，形成理论和实践互为促进的良好局面。

3. 以财政厅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4. 以部门为主体开展的重点项目绩效评价结果。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3、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4、政府性基金：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的发展。
- 5、上级补助收入：是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用于补助正常业务资金的不足。传统的事业行政单位会计中称其为“调剂收入”，属预算外资金来源。
- 6、事业收入：是指中央和地方各部门所属事业单位的

业务收入上缴国家预算的资金。如工交部门所属勘察设计机构取得的勘察设计收入、试验研究检验收入，农林部门所属水利机构取得的水利灌溉收入，以及其他事业单位开展各种技术服务包括技术转让取得的收入等。事业收入不同于实行证照管理取得的规费收入，主要为事业单位开展各种技艺性服务所形成。上缴额度则依预算管理方式而定。实行全额预算管理的需全额上缴国家预算，实行差额预算管理的则以收抵支后的净收益上缴国家预算，实行预算包干的单位按规定的包干办法上缴。

7、经营收入：是指商品生产经营者在生产经营和管理活动中所获得的一种收益。有广义和狭义之分。狭义的经营收入，指商品生产经营者按照商品经济的要求安排企业各项微观经济活动，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所获得的经营性劳动收入。广义的经营收入指生产经营者在生产和经营活动中所获得的全部非直接活劳动投入所导致的收入，包括经营性劳动收入、风险收入、级差收入、机会收入等。经营收入关系到商品生产经营者所追求的利益目标的实现。

第五部分 附件

本单位无其他有关公开资料